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2

债券代码：127090

债券简称：兴瑞转债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报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11票，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彭颖红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彭颖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鉴于彭颖红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彭颖红先生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海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资料进行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11 票，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浙江省慈溪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源路 669 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11 票，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